# 汇添富稳健汇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2026 年 11 月 13 日更新)

编制日期：2026 年 11 月 12 日

送出日期：2026 年 11 月 13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 一、产品概况

| | | | |
|---|---|---|---|
| 基金简称 | 汇添富稳健汇盈一年持有混合 | 基金代码 | 010439 |
| 基金管理人 |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基金托管人 |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0 年 11 月 04 日 | 上市交易所 | - |
| 上市日期 | - | 基金类型 | 混合型 |
| 交易币种 | 人民币 | 运作方式 | 其他开放式 |
| 开放频率 | 最短持有期一年 | | |
| 基金经理 | 杨靖 |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 2020 年 11 月 04 日 |
| | | 证券从业日期 | 2012 年 06 月 28 日 |
| | 邵蕴奇 |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 2024 年 09 月 26 日 |
| | | 证券从业日期 | 2017 年 07 月 10 日 |
| 其他 | - | | |

## 二、 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 | |
|---|---|
| 投资目标 | 本基金以绝对收益为目标，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回报。 |
| 投资范围 |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可交换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含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 |

| | |
|---|---|
| | 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还可根据法律法规参与融资。<br>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br>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及存托凭证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30%（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本基金投资于同业存单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基金保留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所指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br>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
| 主要投资策略 | 本基金将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采用科学的资产配置策略和“自下而上”的精选个券策略，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以绝对收益为目标，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回报。<br>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资产配置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股票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股票期权投资策略和融资投资策略。 |
| 业绩比较基准 |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5%+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5%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br>本基金除了投资A股以外,还可以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将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本基金产品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数据截止日期为2025年12月31日，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为2020年11月04日，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 费用类型 |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 费率/收费方式 | 备注 |
|---|---|---|---|
| 申购费（前收费） | 0 万元≤M<100 万元 | 0.80% | 非特定投资群体 |
| | 100 万元≤M<500 万元 | 0.50% | 非特定投资群体 |
| | M≥500 万元 | 1000 元/笔 | 非特定投资群体 |
| 申购费 | 对于通过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的特定投资群体申购费率为每笔 500 元；对于未通过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的特定投资群体，申购费率参照非特定投资群体适用的申购费率执行。 | | |
| 赎回费 | 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用。 | | |

注：本基金已成立，投资本基金不涉及认购费。

###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 费用类别 | 年费率或金额 | 收费方式 | 收取方 |
|---|---|---|---|
| 管理费 | 0.6% | - |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
| 托管费 | 0.15% | - | 基金托管人 |
| 销售服务费 | - | - | 销售机构 |
| 审计费用 | - | 60000.00 元/年 | 会计师事务所 |
| 信息披露费 | - | 120000.00 元/年 | 规定披露报刊 |
| 指数许可使用费 | - | - | 指数编制公司 |
| 其他费用 | - |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期货等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和因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而产生的各项合理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 - |

注：本基金费用的计算方法和支付方式详见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

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本基金运作相关费用年金额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
| --- |
| 0.77% |

注：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测算日期为 2026 年 11 月 12 日。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的风险包括: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特有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及其他风险。

其中特有风险包括：

（1）本基金可投资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国债期货、资产支持证券、流通受限证券、存托凭证，并可参与融资交易，因此本基金将面临投资上述投资标的的风险。

（2）本基金可以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风险包括：

1）本基金将通过“港股通”投资于香港市场，在市场环境、市场进入、投资额度、可投资对象、税务政策、市场制度等方面都有一定的限制，而且此类限制可能会不断调整，这些限制因素的变化可能对本基金进入或退出当地市场造成障碍，从而对投资收益以及正常的申购赎回产生直接或间接的影响。

2）香港市场交易规则有别于内地 A 股市场规则，此外，在港股通下参与香港股票投资还将面临包括但不限于如下特殊风险：

①香港市场实行 T+0 回转交易，且证券交易价格并无涨跌幅上下限的规定，因此每日涨跌幅空间相对较大，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 A 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

②只有内地和香港两地均为交易日且能够满足结算安排的交易日才为港股通交易日，在内

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流动性风险；

③香港出现台风、黑色暴雨或者联交所规定的其他情形时，联交所将可能停市，投资者将面临在停市期间无法进行港股通交易的风险；出现境内证券交易服务公司认定的交易异常情况时，境内证券交易服务公司将可能暂且提供部分或者全部港股通服务，投资者将面临在暂停服务期间无法进行港股通交易的风险；

④投资者因港股通股票权益分派、转换、上市公司被收购等情形或者异常情况，所取得的港股通股票以外的联交所上市证券，只能通过港股通卖出，但不得买入，证券交易所另有规定的除外；因港股通股票权益分派或者转换等情形取得的联交所上市股票的认购权利在联交所上市的，可以通过港股通卖出，但不得行权；因港股通股票权益分派、转换或者上市公司被收购等所取得的非联交所上市证券，可以享有相关权益，但不得通过港股通买入或卖出；

⑤代理投票。

⑥汇率风险。

⑦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以上所述因素可能会给本基金投资带来特殊交易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本基金的争议解决处理方式为仲裁。具体仲裁机构和仲裁地点详见本基金合同的具体约定。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99fund.com、电话：400-888-9918

1.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 基金份额净值

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更新主要涉及“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章节。